

表件五 電子設備違規處理紀錄表

供記錄考試期間手機、智慧手錶、平板、耳機等電子設備違規情形使用。

評量日期	年 月 日 第 節	評量科目	
學生姓名		班級／座號	年 班 座號
監考教師		發現時間	時 分
設備種類	☐ 手機 ☐ 智慧手錶 ☐ 平板 ☐ 耳機 ☐ 電子字典 ☐ 翻譯筆 ☐ 其他	設備狀態	☐ 開機 ☐ 關機 ☐ 待機 ☐ 不明
設備位置	☐ 身上 ☐ 抽屜 ☐ 桌面 ☐ 書包 ☐ 指定放置區外 ☐ 其他	是否發出聲響	☐ 是 ☐ 否
是否顯示訊息	☐ 是 ☐ 否 ☐ 無法確認	是否查得使用事實	☐ 是 ☐ 否 ☐ 待查
是否暫時保管	☐ 是 ☐ 否	保管人員	

一、違規情形勾選

☐ 攜帶電子設備進入試場，未依規定關機或放置於指定位置。
☐ 考試期間設備發出聲響、震動、鬧鈴或顯示訊息。
☐ 考試期間取出、查看、操作或使用電子設備。
☐ 使用電子設備查詢、接收、傳送、儲存或顯示考試相關資料。
☐ 使用電子設備拍攝、錄音、錄影、抄錄或傳送試題、答案卷、答案卡或其他考試資料。
☐ 其他：

二、設備畫面或證據紀錄

--

三、處理結果

違規認定	☐ 一般違規 ☐ 影響秩序 ☐ 作弊或重大違規 ☐ 待查	成績處理	☐ 不扣分 ☐ 扣 分 ☐ 該 科 0 分 ☐ 待認定
設備處理	☐ 當場關機 ☐ 暫時保管 ☐ 歸還學生 ☐ 交法定代理人領回	歸還時間	年 月 日 時
是否通知導師	☐ 是 ☐ 否	是否通知法定代理人	☐ 是 ☐ 否
後續輔導	☐ 導師晤談 ☐ 學務處誠信教育 ☐ 輔導室協助 ☐ 其他	獎懲處理	☐ 無 ☐ 另案辦理
備註		附件	☐ 照片 ☐ 畫面紀錄 ☐ 設備保管紀錄 ☐ 其他
監考教師	學生	設備保管人	教務處
日期： 年 月 日	日期： 年 月 日	日期： 年 月 日	日期： 年 月 日

備註：若僅為設備發出聲響且未查得使用事實，得依第二類違規處理；若查得查詢、傳送、拍攝或顯示考試相關資料，依作弊或重大違規處理。

本表件含學生個人資料，請依個資法及校內規定妥善保存。